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7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丰富公司的经营渠道及业务范围,并积极参与到海南省的经济建设当中,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海南海力制药有限公司增加“进出口业务”相关经营范围,同时修订《公司章程》中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内容,具体修订如下:

主体	变更事项	拟变更前	拟变更后
海南海力制药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散剂、丸剂(一车间、二车间);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干混悬剂(均为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软膏剂、凝胶剂、乳膏剂、栓剂、软胶囊剂(外用);原料药;中药提取生产及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食及食品)收购及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散剂、丸剂(一车间、二车间);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干混悬剂(均为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软膏剂、凝胶剂、乳膏剂、栓剂、软胶囊剂(外用);原料药;中药提取生产及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食及食品)收购及销售;进出口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变更事项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0-105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袁列萍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袁列萍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袁列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袁列萍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袁列萍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袁列萍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袁列萍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袁列萍女士在辞职后,其所持有的股份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相关承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大伦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董大伦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851-86298482
传真号码:0851-86298482
电子邮箱:002873@xtyyoa.com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添大道114号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华通医药　公告编号:2020-046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98,382,298.37	827,872,935.60	-15.64%
营业利润	15,027,402.47	23,797,615.66	-36.85%
利润总额	12,269,563.15	22,941,019.28	-4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99,771.46	19,286,617.71	-47.6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09	-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3.07%	-1.4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23,816,809.25	1,560,089,581.05	-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9,809,701.01	666,485,070.38	-1.00%
股本(股)	210,147,613.00	210,143,883.00	0.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4	3.17	-0.95%

注: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698,382,298.3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5.64%;实现营业利润15,027,402.4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6.85%;实现利润总额12,269,563.1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6.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99,771.4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7.63%。

其中,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5.64%,主要系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医院就诊人数下降,用药需求下降,使公司药品批发和药品生产收入下降。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6.85%,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6.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47.63%,主要系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药品批发和药品生产收入下降,毛利减少但相关生产经营固定成本、费用并未发生明显变化,导致经营利润下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未披露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0—050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600,122,133.93	10,577,671,372.59	-9.21%
营业利润	441,263,201.68	412,426,743.11	6.99%
利润总额	443,488,118.75	419,861,826.99	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932,156.99	305,140,172.93	-2.6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4	0.2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4.58%	-0.5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723,086,860.93	22,434,643,728.57	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347,705,952.68	7,154,515,006.18	2.70%
股　本	1,262,354,304.00	1,262,354,304.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82	5.67	2.6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60,312.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21%;实现营业利润44,126.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9%;利润总额44,348.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693.2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9%。主要原因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一季度全国施工项目大范围停工,混凝土市场需求大幅下降,二季度随着新冠疫情逐步得到控制,施工项目复工复产加快,混凝土市场需求回暖,公司混凝土产销量逐步恢复。二是公司通过系统推进降本增效,聚焦“六个专项行动”,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强化风险管控等措施,有效提升了经营质量,弱化了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未对2020年半年度业绩进行过预计披露。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094号
债券代码:136700 13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312 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 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0495 18蓝光12
债券代码:155163 19蓝光01 债券代码:155484 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592 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2505 19蓝光07
债券代码:162606 1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275 20蓝光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债务融资工具品种。2018年9月4日,交易商协会出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CP135号),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50亿元,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根据公司资金计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至2020年7月29日在中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7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9日全额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简称	20蓝光CP001	代码	042000227
发行总额	7亿元	期限	366天
起息日	2020年7月29日	兑付日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发行利率	6.5%
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0-034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7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彭伟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周春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彭伟先生申请辞去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担任的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职务;因工作调整原因,周春宏先生申请辞去在公司担任的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彭伟先生、周春宏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彭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周春宏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彭伟先生、周春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董事会选出新任董事长前,由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炳海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伟先生、周春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彭伟先生、周春宏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彭伟先生、周春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0-032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2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6/6	-	2020/7/7	2020/7/7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6月18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08,190,88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163,817.72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6/6	-	2020/7/7	2020/7/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派送红股和转增股本。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江阳化工有限公司、中国兵工物资华北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元;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0.018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18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2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351-6628286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0-058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30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23楼大会议室

3、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果数据由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谭新乔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183,232,4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085%。其中中小投资者3人,代表股份3,260,9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8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179,971,4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904%。

3、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人,代表股份3,260,9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80%。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83,232,4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0%。

2、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选举张浩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183,232,4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3,260,9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0%。

3、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选举何琪女士、周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何琪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183,214,9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90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3,243,4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4634%。

3.02选举周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183,214,9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90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3,243,4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4634%。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湖南湘君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张泽澳、裘娟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湘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0-055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购买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25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7,000万元

● 委托理财期限:9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25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25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7,000.00	/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净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	3.80%-备注	/	否

备注:客户参考年化净收益率仅为银行根据假设、或历史数据或以往投资经验进行的预测,不代表投资者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兴业银行对该理财产品任何收益的承诺。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0年7月30日,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非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协议书》,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编码:99120025

2、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25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3、扣款日:2020年7月30日

4、收益起计日:2020年7月31日

5、到期日:2020年10月30日

6、产品期限:91天

7、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8、客户参考年化净收益率:3.80%(客户参考年化净收益率仅为银行根据假设、或历史数据或以往投资经验进行的预测,不代表投资者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兴业银行对该理财产品任何收益的承诺。)

9、支付方式:到期时或提前终止时一次性支付

10、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1、销售管理费率:0.15%

12、托管费率:0.01%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投资对象:

1、本系列理财产品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第一类: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

第二类: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次级债、混合资本债等银行间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

第三类: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债权投资计划、基金专户及上述资产的受益权,证券投资结构化信托产品的优先级受益权、投资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为基础的股票收益权产品、以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股权为基础资产的基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经兴业银行有权审批部门审批同意的,符合兴业银行规定的风险可控的其他各类交易性融资产品等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

2、各投资资产种类的投资比例

资产种类	第一类	第二类	第三类
投资比例	10%-100%	10%-100%	0%-90%

若产品所配置的信托计划及信托受益权等其它金融资产的存续期限与理财期限不一致(该等资产期限长于理财期限),则存在期限错配的低流动性资产配置比例不高于90%。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的理财产品,理财期限较短,产品风险评级为较低风险,符合公司资金管理需求。委托理财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并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公司内审部将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兴业银行(证券代码:601166)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694.95	138,267.80
负债总额	29,930.54	26,201.27
净资产	110,764.40	112,066.53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2.62	4,726.92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4,155.62万元。公司本次合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9.45%。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三)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者“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短期较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0年1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1年以内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1、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选择1年以内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上海农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40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7.07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7,000.00	/	/	7,000.00
2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5,000.00	5,000.00	30.23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2,500.00	2,500.00	14.5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194303期产品	7,000.00	7,000.00	68.5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198370期	7,000.00	7,000.00	66.50	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00.00	3,500.00	11.47	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00.00	3,500.00	53.81	0.00
3	中信银行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60.69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共赢利率结构3006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5,000.00	47.64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共赢利率结构3290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5,000.00	45.00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032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	/	5,000.00
4	华泰证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364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1,000.00	11.55	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365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1,000.00	9.86	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聚益20109号(黄金挂钩型)	2,000.00	2,000.00	22.09	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聚益20110号(黄金挂钩型)	2,000.00	2,000.00	18.74	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聚益202002号(黄金挂钩型)	3,000.00	/	/	3,00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聚益202003号(黄金挂钩型)	3,000.00	/	/	3,000.00
5	兴业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25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7,000.00	/	/	7,000.00
合计				82,500.00	57,500.00	523.06	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5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3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			

备注:

1、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

2、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情况委托理财情况:指自2019年7月30日起至今进行理财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0-91
债券代码:127015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加大生猪养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落实公司生猪产业发展战略,促进公司养殖业务的发展,公司拟继续加大在生猪养殖业务的投资力度,建设17个生猪养殖项目,项目总投资额共计537,131.58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7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建设江苏宿迁等17个生猪养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9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西凭祥醇美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生猪产业发展及饲料配套需要,公司拟收购广西凭祥醇美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人民币1,700万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件:拟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公司投资规模(万元)	项目情况简述
1	收购广西凭祥醇美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	1,700	项目:收购广西凭祥醇美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醇美饲料”)100%股权项目 项目投资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新希望六和农牧有限公司。 投资方式:股权收购;收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并购贷款;支付方式:现金支付;收购协议生效条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告之日起生效; 对公司的影响:保证广西宁明聚鸽饲料供应稳定性及安全性,节省饲料运输